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3 年 4 月 26 日召开 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官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8,272,000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,派1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;扣税后,QFII、RQFII以 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6元;持有非 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 化税率征收,先按每10股派0.8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 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。: 对于OFII、RO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 本公司未 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

【*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 股 1 个月 (含 1 个月)以内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60 元;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年 (2 年)的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元;持股超过 1 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78, 272,000 股, 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91,753,600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3年5月13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13年5月14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股。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3年5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

- 1、本次所送股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,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(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),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 - 3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669	许继集团有限公司

五、本次所送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3年5月14日。

六、股本变动情况表

单位:股

股份类型	本次变动前		★ %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	本次变动后	
	股数	比例	本次变动数	股数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93, 359, 394	24.68%	28, 007, 818	121, 367, 212	24. 68%
1、国家持股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73, 317, 220	19. 38%	21, 995, 166	95, 312, 386	19. 38%
3、其他内资持股	20, 042, 174	5. 30%	6, 012, 652	26, 054, 826	5. 30%
其中:境内法人持股	19, 886, 221	5. 26%	5, 965, 866	25, 852, 087	5. 26%
境内自然人持股	155, 953	0.04%	46, 786	202, 739	0. 04%
4、外资持股					
其中:境外法人持股					
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284, 912, 606	75. 32%	85, 473, 782	370, 386, 388	75. 32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284, 912, 606	75. 32%	85, 473, 782	370, 386, 388	75. 32%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
4、其他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378, 272, 000	100%	113, 481, 600	491, 753, 6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股后,按新股本 491,753,600 股摊薄计算,2012 年年度, 每股净收益为 0.6752 元。

八、有关咨询办法:

咨询地址: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 1298 号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

咨询联系人: 李维扬 贾 征

咨询电话: 0374-3212348 3212069

传真电话: 0374-3363549 3212069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7日

